

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四季度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1 年第四季度，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所属全资子公司山西阳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发电量 164,595 万千瓦时，同比增加 8.21%；上网电量 149,980 万千瓦时，同比增加 7.91%；上网电价均价（含税）348.26 元/千千瓦时，同比增加 11.22%。

2021 年度，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山西阳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发电量 560,668 万千瓦时，同比减少 5.06%；上网电量 510,745 万千瓦时，同比减少 5.52%；上网电价均价（含税）318.35 元/千千瓦时，同比增加 6.29%。

市场化交易总电量 480,114 万千瓦时，同比增加 3.75%；市场化交易电量占上网电量 94%，同比增长 8.40 个百分点。

2021 年，公司机组检修增加，负荷率下降，市场煤价大幅上涨、火电机组参与深度调峰以及电力现货连续运行等因素，公司发电量同比下降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1 月 29 日